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忠实地履行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认真落实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障公司科学决策，使公司保持稳定健康的发展态势。现将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经营情况简析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36 亿元，同比下降 16.47%，其中 BIPV 实现营业收入 14.14 亿元，同比增长 68.82%；实现净利润 0.74 亿元，同比增长 28.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74 亿元，同比增长 27.26%；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 亿元，同比增加 1.84 亿元，实现了大幅攀升，2024 年每股经营净现金流 0.36 元是基本每股收益 0.14 元的 2.58 倍，充分体现了在当前复杂的经济环境以及行业日益激烈的竞争形势下，公司整体保持了较高的经营质量。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本年度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4 年，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建立并完善了议事规则，各委员会分工明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确保董事会对经营层的有效监督。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1/9	2024/1/10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4/12	2024/4/13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4/29	2024/4/30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8/28	2024/8/29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10/30	2024/10/31	
--------------	------------	------------	--

（二）董事会召集股东会情况

2024 年，公司召开了 1 次股东会，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在股东会授权的范围内进行决策，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逐项落实股东会决议的内容。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3 年年度股东会	年度股东会	2024 年 6 月 28 日	2024 年 6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议事规则的规定，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管理水平、促进公司发展等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见下表：

专门委员会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24/4/21	《关于公司变更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24/4/26	1、《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5、《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8/22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10/29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12/27	1、《关于 2024 年年度审计前相关工作安排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4/4/26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4/4/2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按要求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具体详见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有效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4 年，公司持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提升服务质量，通过业绩说明会、组织现场调研、企业邮箱、投资者热线电话、电话会议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互动，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同时也助力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公司将继续完善投资者关系板块建设，力求维护与投资者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七）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公司董事会始终坚持行稳致远的经营理念，强化风险管理意识，健全风险管理制度；强化资金管控，降低资金成本；提质增效，提高抗风险能力；排查对外担保和资金拆借事项，防范风险；提升会计信息质量，及时披露财务信息。通过以上各项措施的制定与落实，有效保障公司资金需求，未出现财务风险情况。

三、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建筑光伏项目是光伏行业皇冠上的明珠，2025 年公司将持续着力工商业分布式光伏项目的开发、设计、施工等全产业链发展，坚定地走差异化、定制化、高端化、品牌化的发展道路。2025 年是公司绩效能力建设年。公司将重点强调绩效管理的整体优化与综合能力的持续提升，具体要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打造差异化营销新模式

2025 年，公司继续以销售为业务龙头，推动销售引领，设计研发、工程等多部门的高效协同，大力拓展差异化竞争的优势，强化销售管理机制，创新营销思维，推动产品销售模式向解决方案模式的重大经营模式转变，继续为实现公司规模化发展而努力。

（二）提升运营管理能力

进一步融合运营销售 One-Team 模式。提升运营管理首先要建立运营内部竞争机制，摒弃平均主义，构建良性内部竞争生态。要建立起项目经理竞争上岗机制和项目设计方案团队竞选机制。其次，全力促进光伏与金属围护运营团队深度融合，打破专业壁垒，真正实现一体化作业。要持续加强工程运营管控。提炼和复制优秀工程部的成功经验，内视反思，加强工程运营管控。同时要打造狼性的工程管理团队，严肃纪律管理，强化追责体系。

（三）全面提升团队能力

2025 年，公司将继续推动全流程的平台搭建，进一步推动建筑与光伏的深入融合与协同发展；建立企业文化培训、项目组织培训、项目管理培训、技术培训的培训体系，融合培养，塑造建筑与新能源的综合业务能力，打破部门隔阂，增强互通互信，通过培训赋能，激发创新活力，全面优化绩效考核管理，尤其要实现建筑与光伏结合在不同应用场景开发与突破，实现普适性低成本快交付技术与产品的创新与突破。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